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授稅地字第1136151016號

附件：臺東縣私有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標準
修正草案總說明及臺東縣私有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減徵地
價稅及房屋稅標準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主旨：預告修正「臺東縣私有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標準」草案。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臺東縣政府。
- 二、修正依據：臺東縣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二十四條第二款。
- 三、「臺東縣私有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標準」修正草案詳如附件。本案另刊登於臺東縣稅務局網站（www.tttb.gov.tw）之「最新消息」頁面。
- 四、旨揭標準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修正，法規內容係授予民眾之利益，爰縮短法規預告期間為14日。
- 五、對於本公告內容如有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刊登本府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向臺東縣稅務局（地價稅科）洽詢或提供意見：
 - （一）承辦機關：臺東縣稅務局。
 - （二）地址：95008臺東縣臺東市中興路二段729號。

(三)電話：089-231600分機288。

(四)傳真：089-232163。

(五)電子郵件信箱：postman@tttb.gov.tw。

縣長饒慶鈴